

## 浙江米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结合公司 2016 年度资金需求及业务发展情况，公司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需向关联方许惠明、嘉兴市云速贸易有限公司借款 2,500.00 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5 年度发生额（万元）	2016 年预计金额（万元）
许惠明	财务资助	3,210.00	1,800.00
嘉兴市米科童车有限公司	财务资助	200.00	-
嘉兴市马上贸易有限公司	财务资助	2,180.00	-
嘉兴市云速贸易有限公司	财务资助	420.00	700.00
<b>合 计</b>	-	<b>6,010.00</b>	<b>2,500.00</b>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张福祥与许惠明系夫妻关系，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18,920,000 股，占总股本的 94.60%，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福祥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许惠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张涵系张福祥、许惠明之女；嘉兴市米科童车有限公

司、嘉兴市云速贸易有限公司系张福祥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中嘉兴市米科童车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进行注销登记；嘉兴市马上贸易有限公司系张涵曾经控制的企业，已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进行注销登记。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经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许惠明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建设村翁亭港 25 号	-	-
嘉兴市米科童车有限公司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梅嘉路东高速公路北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张永祥
嘉兴市马上贸易有限公司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百乐路 201 号 2 楼东面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张涵
嘉兴市云速贸易有限公司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百乐路 201 号四楼东面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刘玉柱

(二) 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张福祥、许惠明夫妇	张福祥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许惠明为公司副总经理，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94.60% 股权
张涵	系张福祥、许惠明之女
嘉兴市米科童车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其他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进行注销。
嘉兴市云速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嘉兴市马上贸易有限公司	张涵曾经控制的企业，已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进行注销。
-------------	-----------------------------------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与许惠明、嘉兴市马上贸易有限公司等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定价是公允的、合理的。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和生产经营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借款，将有利于公司扩张业务规模、降低融资成本，且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影响。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也没有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米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米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米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2 日